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新能源洒水车（纯电动清洗车）、YTZ5187GQXD3BEV 型纯电动清洗车，生产厂为郑州宇通重工有限公司，厂址为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宇工路 88 号（生产厂址）。 /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³。 / / 的 / / 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 / 的 / / 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新能源清扫保洁车（纯电动洗扫车）、FLM5080TXSSZBEVL 型纯电动洗扫车，生产厂为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高陂镇平在村北环路 5 号。 /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 / 的 /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 的 / /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吸污车（带疏通功能、清洗吸污车）、HYS5120GQWE6 型清洗吸污车，生产厂为湖北宏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厂址为湖北省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交通大道 1089 号）。 /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 / 的 /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 的 / /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吸污车（带疏通功能、清洗吸污车）、HYS5070GQWE6 型清洗吸污车，生产厂为湖北宏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厂址为湖北省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交通大道 1089 号）。 /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 / 的 /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 的 / / 在中国境内完成。

5. 道路洒水车（绿化喷洒车）、WZK5071GPSW16K6 型绿化喷洒车，生产厂为山东五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莲海大道 9 号。 /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 / 的 /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 的 / / 在中国境内完成。

6. 环卫设施—水面清洁船、GC-30，生产厂为青州市宏海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黄楼街道南霍陵村。 /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 / 的 /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 的 / /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自卸式新能源三轮垃圾清运车、TTEV33-3000，生产厂为山东拓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张营街道张营医院东 300 米路南。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小型清扫车（纯电动）、C195，生产厂为安徽南博智能环境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欧阳湖路 29 号。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小型洒水车（纯电动、带高压水枪）、定制，生产厂为邢台匠大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址为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永福庄乡岭南三村 1113 号。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垃圾桶（240L）、240L，生产厂为临沂荣鼎塑业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临沂市兰山戈九路与圣亚路交汇西 300 米路北。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声明函》中标注“ / ”的地方无需填写。